

各位教育夥伴您好：

檢送貴校全校「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臺南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分發結果。今年因疫情關係，學生的分發結果通知單已寄至學生報名時系統上所顯示的通訊地址，請查照並請協助宣導：

「110學年度臺南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錄取生報到注意事項」

1、錄取生報到時間：110年6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至十一時，因疫情關係放榜後報到前，請務必詳參各招生學校網頁並配合各招生學校的報到方式完成報到手續。

2、辦理報到前請事先準備好下列文件

- (1) 臺南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錄取報到切結書(詳如附件)
- (2)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居留證或戶口名簿)
- (3) 國中畢(修)業證明書
- (4) 分發結果通知單

◆錄取生尚未收到分發結果通知單、取得國中畢(修)業證明書，仍請遵依錄取學校的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事宜。

★上述報到方式，因疫情因素各招生學校得彈性調整，請務必於放榜後報到前詳參各招生學校網頁。

★逾時未依招生學校所訂之報到時間及方式完成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有異議。

感謝各位教育夥伴的辛勞與配合。

臺南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小組 敬上

承辦學校：國立新營高工 06-6322377 分機 506



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臺南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 錄取報到切結書

本人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畢業國中：_____

參加 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臺南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入學管道

獲錄取 _____ 學校 _____ 科，茲依簡章規定辦

理報到手續，並恪守下列規定：

- 一、已報到之學生(或已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行報名參加 110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二、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 110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應於 110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前，填具錄取管道招生簡章所附之「已報到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五，簡章第 16 頁)，由學生及父母(或監護人)簽名後以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或因疫情影響得以「線上、傳真」方式傳送辦理，逾期不予受理，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
- 三、本人同意報到入學，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或因疫情影響無法繳交畢業證書，特簽此報到確認單，並於報到學校規範之日期或註冊時繳交畢業證書。

此致

_____ 學校(學校傳真：_____)

學校傳真號碼由各招生學校自行填寫

以供學生傳真資訊

學生簽名：_____，父母(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行動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_____ 月 _____ 日